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豪美新材”）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负责公司财务、内部控制审计，聘期一年。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179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395 人，其中 745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2 年度收入总额为 266,287.74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54,019.07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135,168.13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366 家上市公司 2022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42,888.06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有色金属冶

炼和压延加工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60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2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 年 9 月 21 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投资者起诉乐视网、贾跃亭等公司董事和高管、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和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对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赔偿责任案作出一审判决，判决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同就 2011 年 3 月 17 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 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自律处分 1 次。

8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各 1 次，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处分各 1 次；2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 次，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3 次。

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胡乃鹏，200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5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7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刘伟，2017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2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谭代明，2006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 10 余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诚信记录情况

签字注册会计师刘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谭代明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项目合伙人胡乃鹏近三年因执业行为未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以及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胡乃鹏	2023/2/7	警示函	深圳证监局	名家汇 2021 年年报审计项目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2024 年度审计费用将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以及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是一家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专业审计机构，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经 2022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审计机构，负责为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 2023 年度

会计报表、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自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以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圆满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审议，审计委员会同意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 2024 年公司审计机构，聘期 1 年。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董事会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圆满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同意续聘其为 2024 年公司审计机构，聘期 1 年。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监事会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审议同意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聘期 1 年。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3.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4.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及相关资质文件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9 日